

意识这个古老而神秘的话题，对于我们每一个人来讲它是一个最熟悉又最陌生的事物，我们每天都在意识下活动、思考问题，但就是没有人能说清楚意识是什么。自古以来无数人研究过它，但是，至今都没有人对它的研究有根本性的突破。要想在哲学上有所突破，必须要在意识研究上有所突破。因为，如果把意识比喻成手电筒的光，那么我们研究这个世界就是打着手电筒在考察整个世界，如果不能在意识研究上有所突破，哲学和科学都是有明显的缺陷的，因为人类只是打着手电筒观察光照到的事物，但是就是观察不到光，这不符合哲学家所具有的反思精神，也不符合科学家的所具有的对现实世界的探索精神。所以，要从意识问题开始研究。下面我们首先看看科学能不能揭开意识的奥秘。

我们都知道，现今人类的科学的各个方面已经取得了相当辉煌的成就。人类已经了解了黑洞、星系之类的大天体，甚至测量了宇宙的年龄这样的以前难以想象的事情。又在微观的量子世界里找到了像夸克这样微小的基本粒子。量子理论的发展使得人类控制物质达到了极高的水平，可以造出极其精巧的电子设备，现在这方面的发展速度极快，使得人类在一个很小的设备里就能获得极高的计算机运算性能，像电脑和手机的性能的提高使人们的生活获得了极大的提升。遗传学的成功使得人们能够通过 DNA 这样的大分子研究人类自身的疾病、行为的遗传及特点。这都是冰山一角，人类的科学好像是有着无穷的力量可以载着人类实现无穷的梦想。这些成就的取得都是在人类的意识作用下完成的。人们在意识的作用下对物质世界的认识取得了如此巨大的成就，但是，直到现在我们却不能通过对物质世界的认识来对意识有突破性认识。现在人类对意识的认识应该是零突破，没有找到一点通往解开意识之谜的线索，意识仍然是一个不解之谜。人类的现状是从意识出发研究物质相对容易，但是反过来就难了。这是一种不对称的关系，如何解释？能不能通过物质研究意识来达到像我们用意识来研究物质世界那样取得的辉煌成就？物质和意识的关系该如何解释？打着手电筒能找到光吗？

无形式作用论是本人在研究意识的过程中形成的一套哲学理论，之所以要发展一套哲学理论来解释意识，是因为我在研究意识的过程中发现现代的科学对研究意识是有缺陷的。在我一开始研究意识的时候，我认为只要从心理学、脑神经科学上就可以追查到关于意识的足丝马迹进而能搞清楚意识是什么，是如何产生的。但是我错了，从这些学科中你只能得到一些意识行为的描述和心理活动的神经相关物或者神经运作的过程，就算是更精细的研究，比方说，研究到生物大分子，也只能说那是些更复杂的，更精细的一些物质运作和过程，如果再精细那就是分子、原子、电子……，直到夸克，除了这些物质的性质、行为就是过程，但关于意识是什么你一无所知。难道意识就是一些性质、行为和过程吗？显然我们的意识还有除此之外的其他东西是我们所没有发现的。

首先要回答一个问题，怎样才叫揭开意识的奥秘了呢？我认为要从三个方面来回答这个问题：

- 1) 意识是什么？
- 2) 意识是怎么显现出来的？
- 3) 意识是如何跟我们的身体互动的？

这是意识最根本的问题，人类对意识的讨论也是围绕这三个问题进行的。这三个问题分别对应着无形式的三个作用：隔离作用、显现作用和动力作用。这种对应绝对不是偶然。

为了解开意识的神秘面纱，科学采用了客观和主观的方法，或者两种方法结合。

客观方法：

- 1) 行为主义：像斯金纳这样的行为主义者将人类行为视为对刺激的反应，使用“刺激-反应”模型来映射因果关系（Skinner, 1953）。通过聚焦可观察的行为，行为主义回避了意识，将其简化为外部模式，而未能触及其主观本质。
- 2) 神经科学：研究者在意识体验期间研究大脑状态，识别神经相关物，如决策过程中的前额叶皮层活动或神经递质动态（Libet, 1985, pp. 529-566; Damasio, 1999）。这些研究描述了物质过程，但无法解释这些过程如何或为何产生主观意识。

主观方法：

内省法，由冯特开创，依赖个体报告内心体验来揭示心理模式（Wundt, 1874）。其主观报告不可靠，仅限于现象的罗列。现象学，由胡塞尔发展，通过悬置（epoché）等方法分析生活经验，但仍停留在描述层面，无法解释意识的本体论（Husserl, 1913）。

【Objective Methods:

- 1) Behaviorism: Behaviorists like Skinner view human behavior as responses to stimuli, using “stimulus-response” models to map causal links (Skinner, 1953). By focusing on observable actions, behaviorism sidesteps consciousness, reducing it to external patterns without addressing its subjective nature.
- 2) Neuroscience: Researchers study brain states during conscious experiences, identifying neural correlates like prefrontal cortex activity in decision-making or neurotransmitter dynamics (Libet, 1985; Damasio, 1999). These studies describe material processes but fail to explain how or why they produce subjective awareness.

Subjective Methods:

Introspection, pioneered by Wundt, relies on individuals reporting internal experiences to uncover psychological patterns (Wundt, 1874). Its subjective reports are unreliable and merely catalog phenomena. Phenomenology, as developed by Husserl, analyzes lived experience through methods like epoché, yet remains descriptive, not explanatory, of consciousness’ s ontology (Husserl, 1913).】

这两种方法都不能触及意识本身，所以这两种方法是无法最终认识意识的。即便是找到了产生意识的大脑的神经相关物，即便是了解了这些神经相关物是什么样的一个过程产生意识的，那么意识是如何从这样的过程中以什么样的方式显现出来的呢？为什么这样的神经过程、这样的意识相关物就产生了意识了呢？好像物质和意识之间的这样一条鸿沟是无法逾越的。像 Searle 说的更清楚：意识具有第一人称或主观本体论，因此不能被简化为具有第三人称或客观本体论的任何事物（Searle, 1997, p. 212）。（Consciousness has a first-person or subjective ontology and so cannot be reduced to anything that has third-person or objective ontology (Searle, 1997, p. 212).）。也就是说，意识具有第一人称私密性。按照 Searle 的说法就是意识只有作为主观的人经验到的时候才存在，也就是主观的存在。我对他的理论的理解就是物质的某种状态会产生意识，但是除了产生意识的这些物质，是没有外界知道这些物质是有意识的。我们无法客观的直接触及意识，只能间接的认识意识。这就是意识的第一个困惑。然而更加困惑的是即便我们能直接接触意识，能客观的用科学的观察和实验的方法来研究意识，就能知道意识是什么吗？我们对物质的研究不就是客观的吗？我们对物质不是直接接触吗？难道有人能清楚的告诉我什么是物质吗？

而 Edelman 和 Tononi 的观点则是：

科学描述可以为现象的发生提供必要和充分的条件，它可以描述该现象的性质，甚至可以解释为什么该现象仅在这些条件下发生。但是，没有任何科学的描述或解释可以替代事物本身。（A scientific description may give necessary and sufficient conditions for a phenomenon to occur, it may describe the properties of that phenomenon, and it may even explain why the phenomenon occurs only under those conditions. But no scientific description or explanation can substitute for the thing itself (Edelman, G. M., and Tononi, G., 2000, p.15).）

这也就是说，科学具有局限性，即便我们用科学解释了意识，我们依然只能描述意识，而无法真正的知道意识是什么。

我们先要看看现代科学的本质，现代科学能做什么。再来分析一下科学到底能不能揭开意识的奥秘。科学的方法是这样的，通过观察实验得到一些事实，然后得出一些规律，然后提出一种假说，用数学建立一个形式的模型，最后就是要通过实验进行验证提出来的规律、假说和模型，这就是科学的方法，典型的像牛顿的万有引力、爱因斯坦的相对论以及量子力学等等。用此方法研究的再深入，再复杂，得出的结果结论无非就是一些现象、规律和数学模型，科学没有说明现象本身是什么，规律和数学模型其实只是形式罢了（包括一些形式逻辑及因果关系）。所以现代的科学不可

能研究出我们的情感是什么。比方说红色，我们的意识对这种颜色的感受性到底是什么？虽然现代的心理学能够知道营养物质、激素、细菌等可以影响人的认知、情感，但这些都是外在的影响，不是研究的情感本身。对于“情感本身是什么”，现代科学还无能为力。

但是，科学确实可以研究探索这个世界，这是为什么呢？这说明科学方法本身就是揭示了这个世界的一些奥秘，这些奥秘的揭示，是因为科学是建立在形式的基础上的，形式是世界的一个组成部分。但是，仅仅只研究形式是不够的，那么肯定还有无形式的事物存在。这就是无形式作用论所要研究的课题。

参考文献

Searle, J. R. (1997). *The Mystery of Consciousness*. The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

Edelman, G. M., and Tononi, G. (2000). *A universe of consciousness: How matter becomes imagination*. Basic Books.

Skinner, B. F. (1953). *Science and Human Behavior*. Macmillan.

Libet, B. (1985). “Unconscious Cerebral Initiative and the Role of Conscious Will in Voluntary Action.” *Behavioral and Brain Sciences*.

Damasio, A. (1999). *The Feeling of What Happens: Body and Emotion in the Making of Consciousness*. Harcourt.

Wundt, W. (1874). *Principles of Physiological Psychology*. Translated by E. B. Titchener (1904). Macmillan.

Husserl, E. (1913). *Ideas: General Introduction to Pure Phenomenology*. Translated by W. R. Boyce Gibson (1931). Routledge.